

## 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何衍超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30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30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届满，现选举黄志生、李伟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何衍

超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黄志生、李伟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